

壹、提要分析

一、組織編制概況

本局成立於 68 年 7 月 1 日，主管本市建築管理、公共工程、政府採購稽核等業務，編制員額 182 人，現有組織架構於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調整設置。

依據本局現行組織編制，置局長 1 人，承市長之命，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機關及人員；另置副局長 2 人、總工程司 1 人、主任秘書 1 人，襄理局務；內部建制單位有建築管理處、工程企劃處等 2 處及資訊室、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政風室等 5 室。局屬機關則有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處、及違章建築處理大隊等 3 個，此外尚有高雄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等 13 個任務編組單位，職掌如下：

工程企劃處：掌理新建工程、養護工程等先期作業計畫審核以及各項工程之督導、監辦、工程技術研發、工程專案規劃、工程界面整合、政府採購申訴審議、政府採購稽核、工程材料委外試驗及道路管線挖埋勘查核准、管制等事項。

建築管理處：掌理建築執照核發、建築師管理、施工管理、建築法令增修訂、營造業管理、公共安全檢查、違規使用管理、公寓大廈、室內裝修及招牌、樹立廣告等事項。

資 訊 室：工務資訊系統之整體規劃、發展、協調、推動、管理、維護、訓練及督導事項。

秘 書 室：掌理文書、研考、印信、檔案、出納、庶務、法制、公共關係、新聞聯繫及不屬於其他各科室事項。

會 計 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統計等事項。

人 事 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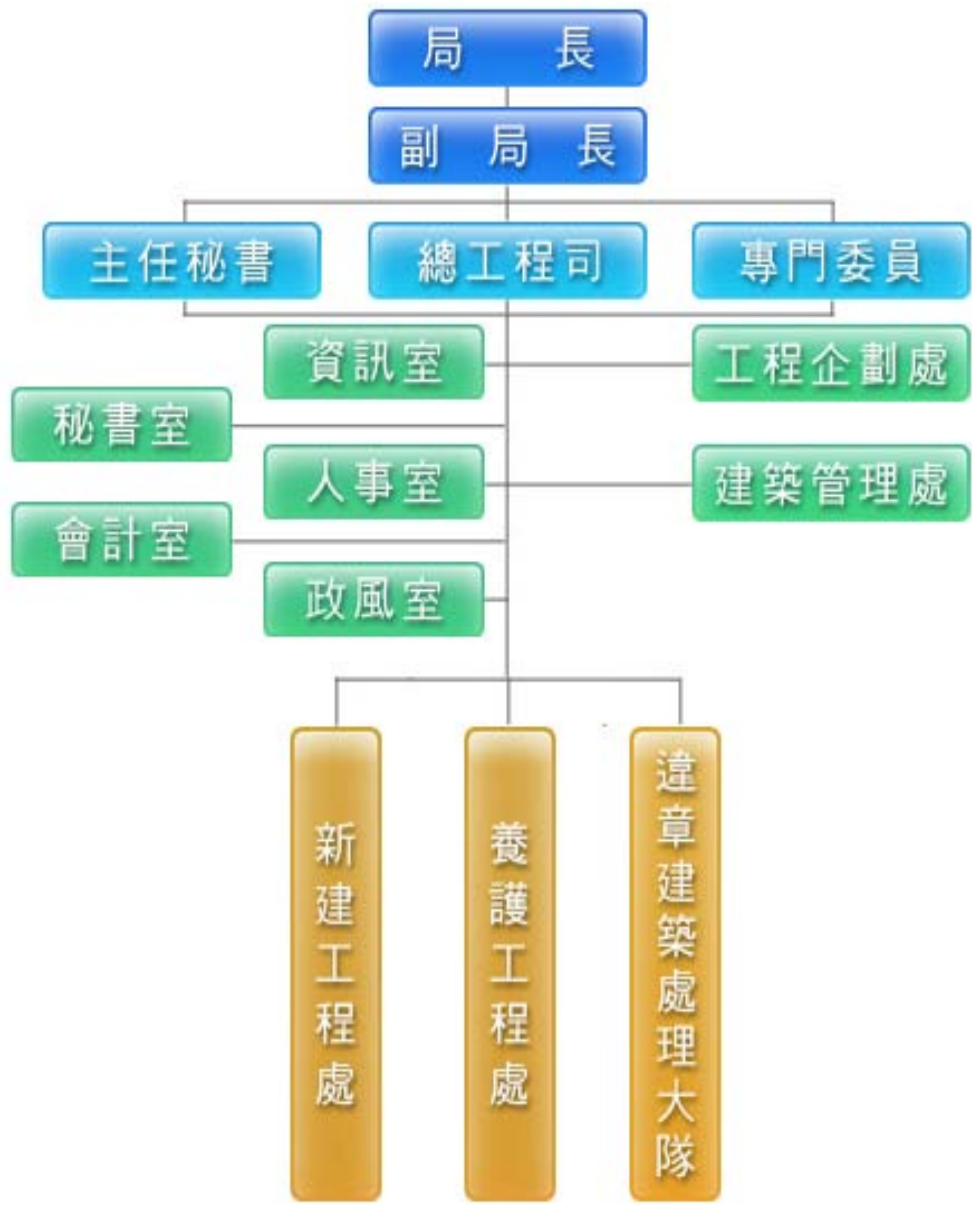
政 風 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新 建 工 程 處：設 6 科 4 室，掌理道路、橋梁公共建築等工程新建、增建、及府屬機關學校委託代辦營繕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等事項。

養護工程處：設9科4室1廠，掌理道路、橋隧、公園、綠地、路燈照明等設施養護、增設、改善社區營造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等事項。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設3組1室，執行拆除違章建築，並協調拆除糾紛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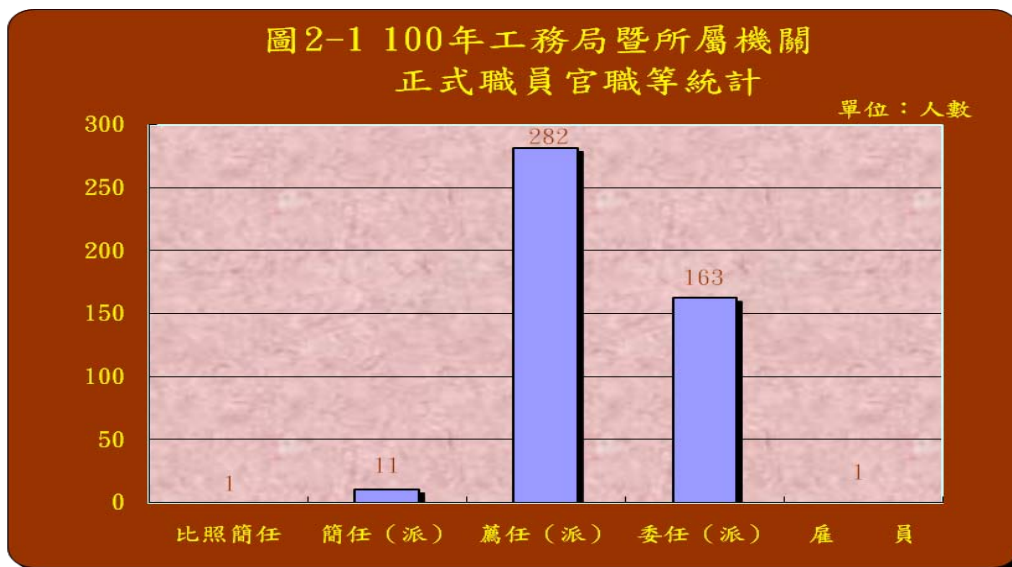
圖 1-1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暨所屬機關組織系統圖



二、人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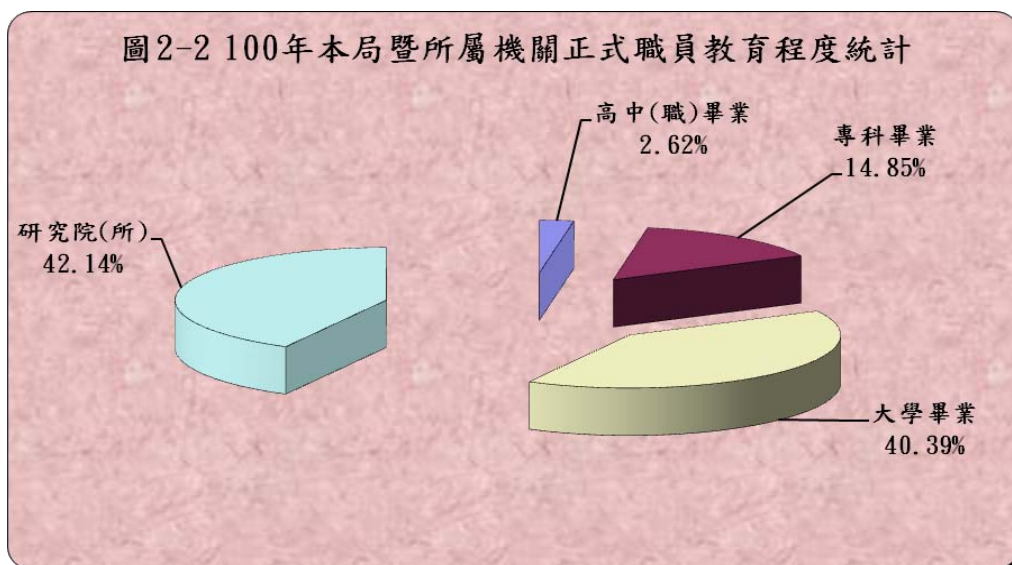
(一) 按官職等分

本局暨所屬機關 100 年底正式職員 458 人，其中以薦任 282 人占 61.57%，其次為委任 163 人占 35.59%，再次為簡任 11 人占 2.4%，雇員 1 人、比照簡任 1 人為最低，各占 0.22%。(詳圖 2-1 及表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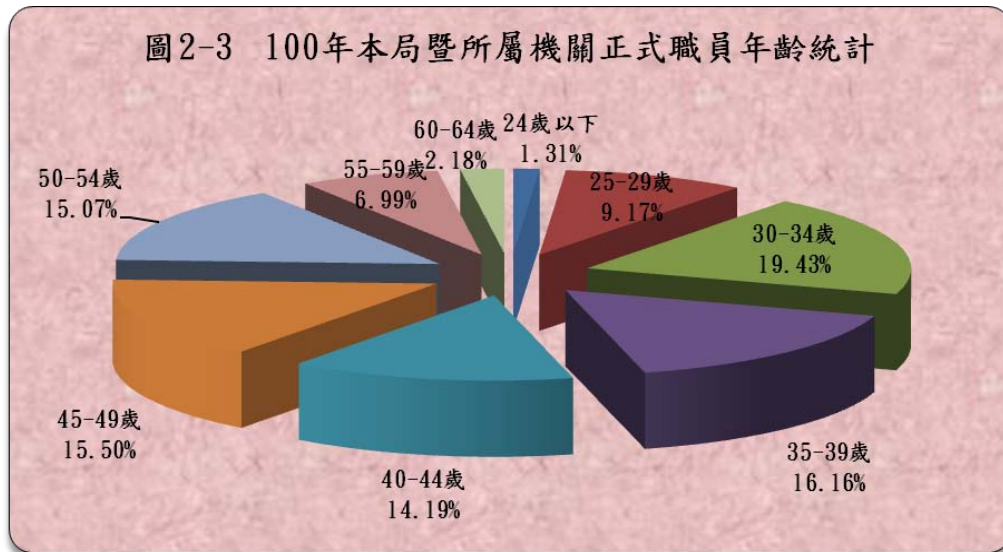
(二) 按教育程度分

本局暨所屬機關 100 年底教育程度以研究院(所) 193 人最多占 42.14%，其次大學畢業 185 人占 40.39%，再次專科畢業 68 人占 14.85%，最低為高中(職)畢業 12 人占 2.62%，；本局暨所屬機關教育程度專科以上畢業達 97.38%。(詳圖 2-2 及表 1-1)



(三) 按年齡分

本局暨所屬機關以 30-34 歲 89 人最多占 19.43%，其次 35-39 歲 74 人占 16.16%，其他依序 45-49 歲 71 人占 15.50%，50-54 歲 69 人占 15.07%，40-44 歲 65 人占 14.19%，25-29 歲 42 人占 9.17%，55-59 歲 32 人占 6.99%，60-64 歲 10 人占 2.18%，24 歲以下 6 人占 1.31%；平均年齡 41 歲。(詳圖 2-3 及表 1-2)



三、100 年度歲出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本局暨所屬機關 100 年度工務建設預算共計編列 100 億 8,298 萬 5 千元，較 99 年度增加 3,190 萬 8 千元；執行數 59 億 7,531 萬 6 千元，執行率 59.26%，本局暨所屬各機關編列及執行情形如下：(詳如圖 3-1、圖 3-2、圖 3-3、圖 3-4 及表 2)

1. 本局預算數 22 億 5,226 萬元，執行數 19 億 2,361 萬 3 千元，執行率 85.41%。
2. 新工處預算數 46 億 4,875 萬 4 千元，執行數 16 億 6,373 萬元，執行率 35.79%。
3. 養工處預算數 30 億 7,277 萬 7 千元，執行數 22 億 7,877 萬 9 千元，執行率 74.16%。
4.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預算數 1 億 919 萬 4 千元，執行數 1 億 919 萬 4 千元，執行率 100%。

圖3-1 本局暨所屬機關
100年度歲出預算分配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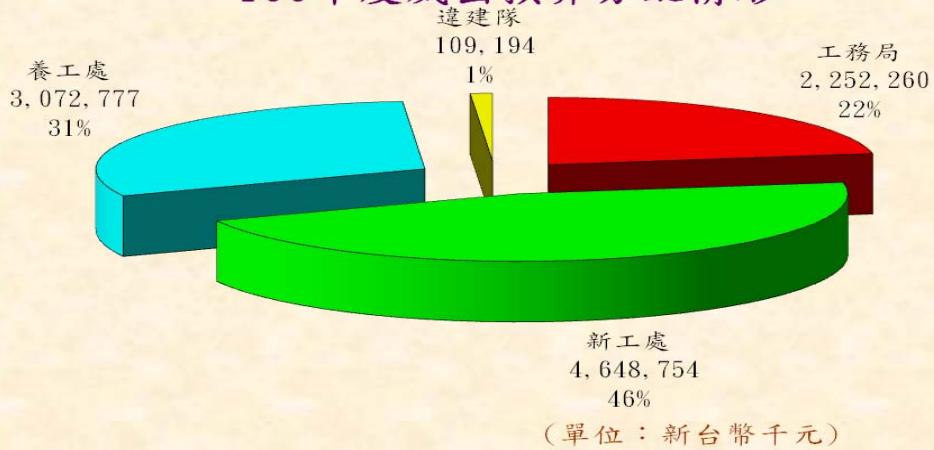


圖3-2 本局暨所屬機關歷年歲出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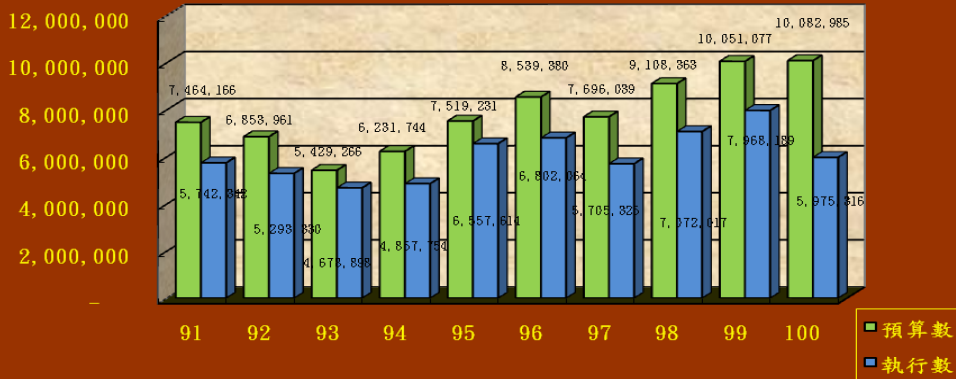


圖3-3 本局暨所屬機關
歷年來歲出預算執行率



圖3-4 本局暨所屬機關
歷年來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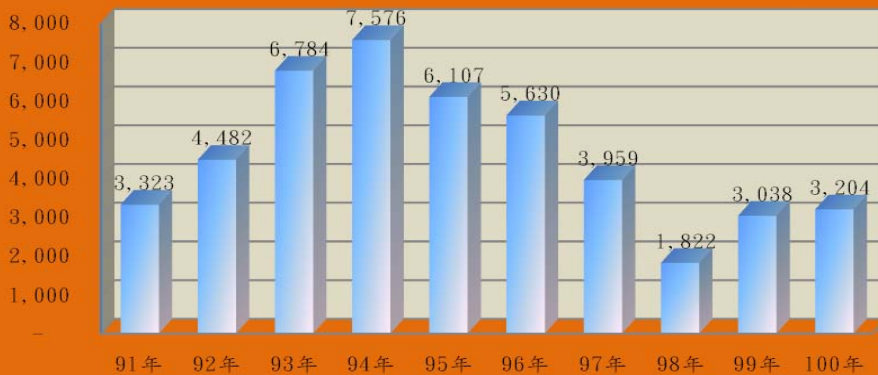
四、建築管理

(一) 高雄市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

因縣市合併，建築管理資料採用縣市合併後加總計算，建築物使用執照部分，100年高雄市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全年共計3,204件，較99年增加166件，增加5.46%。(詳如圖4-1及表4-3)。

圖4-1 高雄市建築物使用執照核發件數

單位：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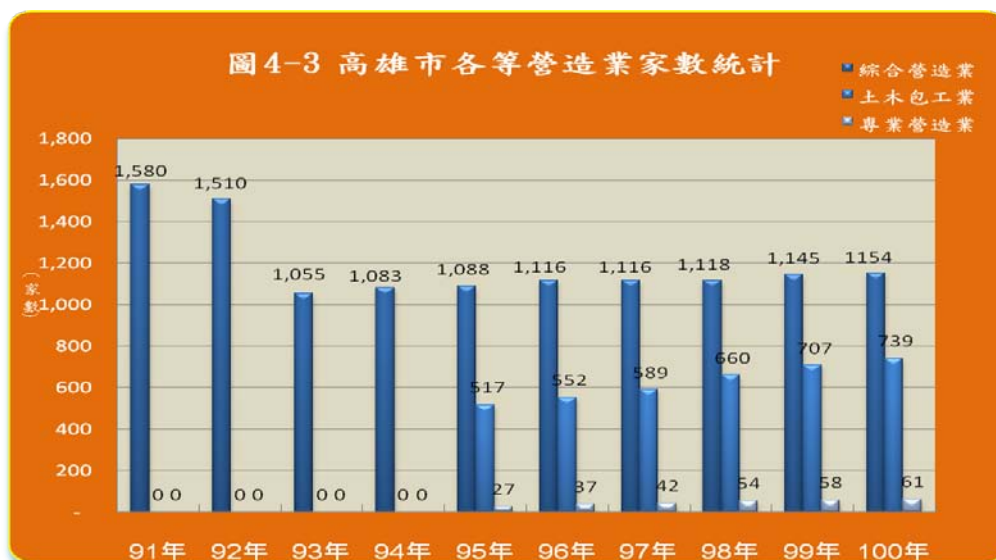
(二) 高雄市核發建築物建造執照

100年高雄市核發建築物建造執照全年共計3,655件，較99年減少8件，減少2.2%。(詳如圖4-2及表4-7)。



(三) 高雄市營造業家數

100年高雄市各等營造業共計1,954家，較99年增加44家，增加2.30%，其中綜合營造業家數共計1,154家，較99年增加9家，增加0.79%；土木包工業共計739家，較99年增加32家，增加4.53%；專業營造業共計61家，較99年增加3家，增加5.17%。(詳如圖4-3、圖4-4及表4-1)



註：舊制營造業於95年起將營造業分綜合營造業、專業營造業及土木包工業

圖4-4 高雄市各等營造業家數增減情形



(四) 高雄市違章建築違章建築拆除案件

100年高雄市違章建築拆除案件共計拆除8,266件，總拆除率6.90%，較99年總拆除率增加1.16%，其內容如下：(詳如圖4-5至圖4-8及表4-12)

1. 以前年度部分：100年度應拆除數108,052件，已拆除數319件，尚未拆除數107,733件，拆除率0.30%，較99年度減少0.62%。
2. 本年度部分：100年度當年查報數11,681件，已拆除數7,947件，尚未拆除數3,734件(含2件補照數)，拆除率68.03%，較99年度增加10.54%。

圖4-5 高雄市違建當年總拆除數及總拆除率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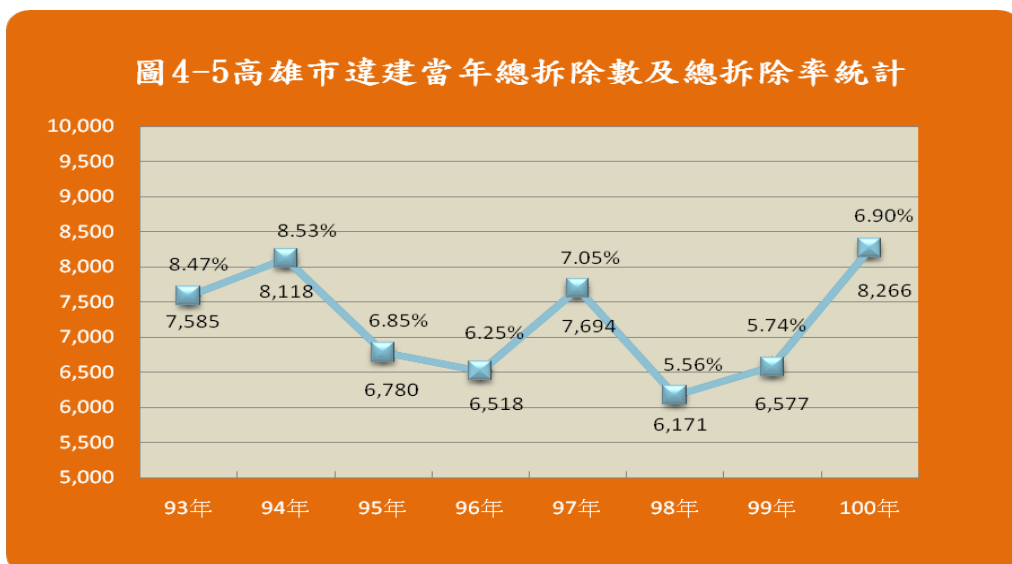


圖4-6高雄市違建以前年度拆除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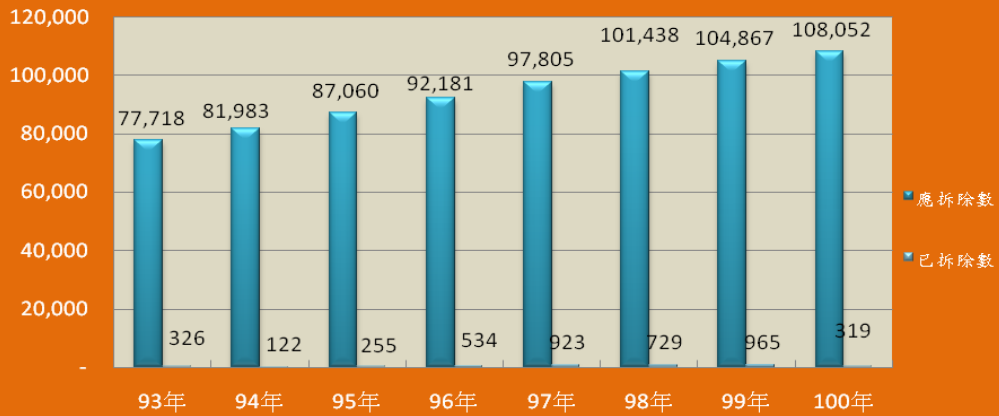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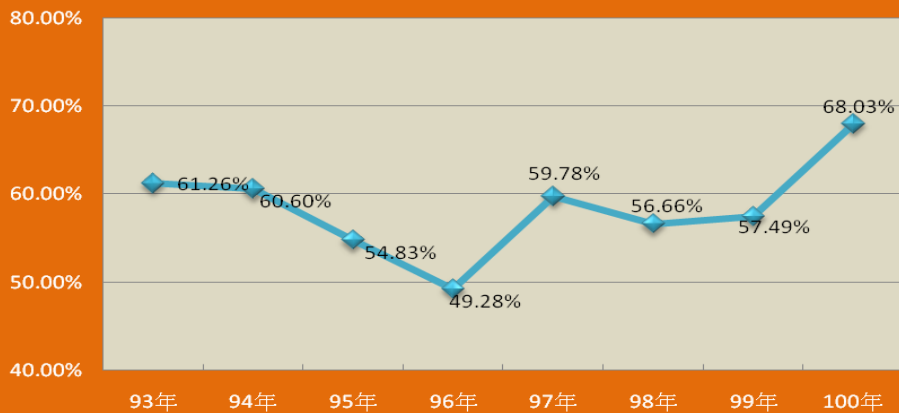


圖4-7高雄市違建當年查報及拆除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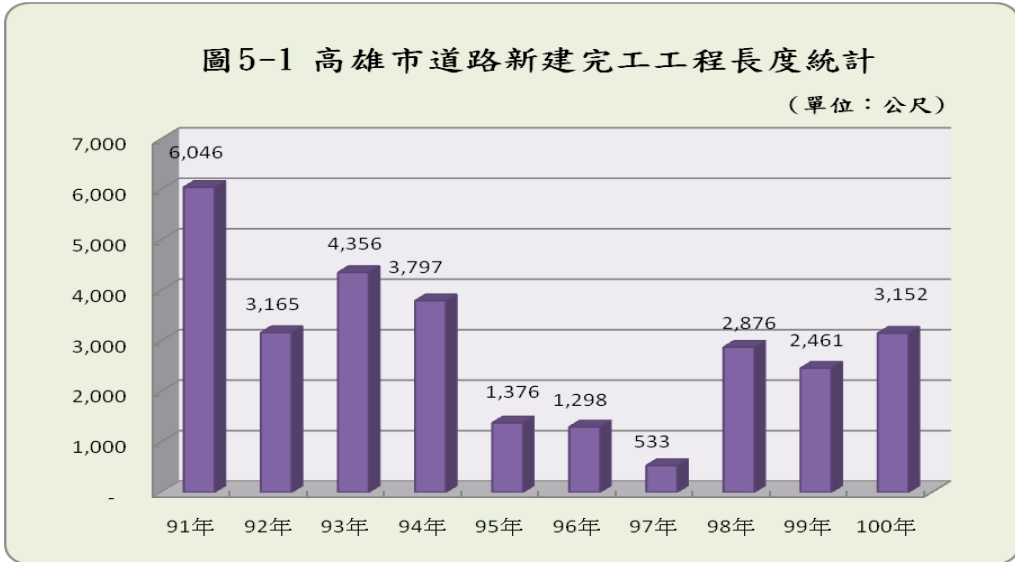
圖4-8 高雄市違建當年查報拆除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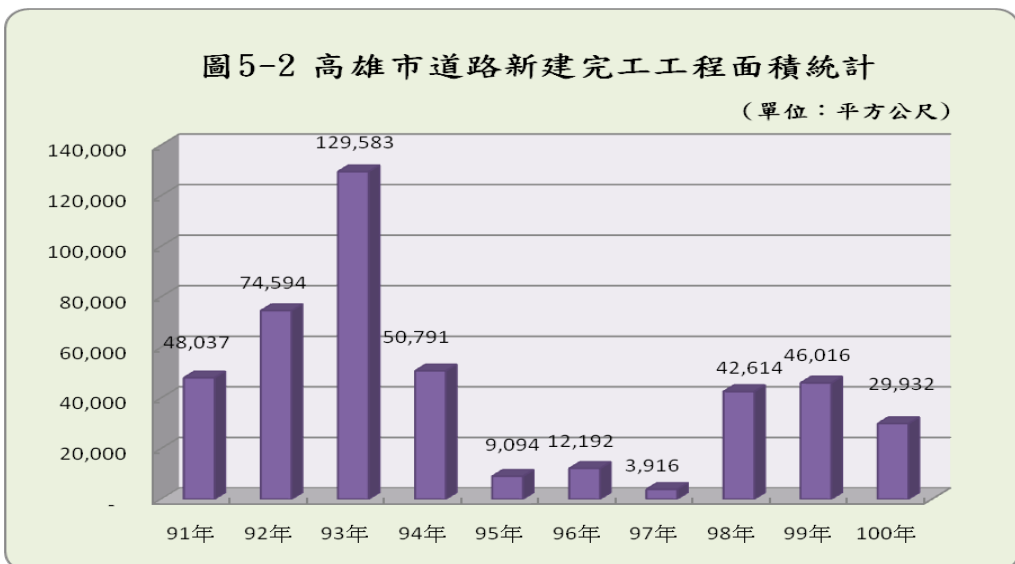
五、新建工程

(一) 高雄市道路新建完工工程

100年高雄市道路及都會區快速道路系統新建完工工程長度共計3,152公尺，總面積29,932.18平方公尺，其中新建完工長度部分及面積部分皆以岡山區為最多；長度部分佔64%，面積部分佔59%。(詳圖5-1、5-2及表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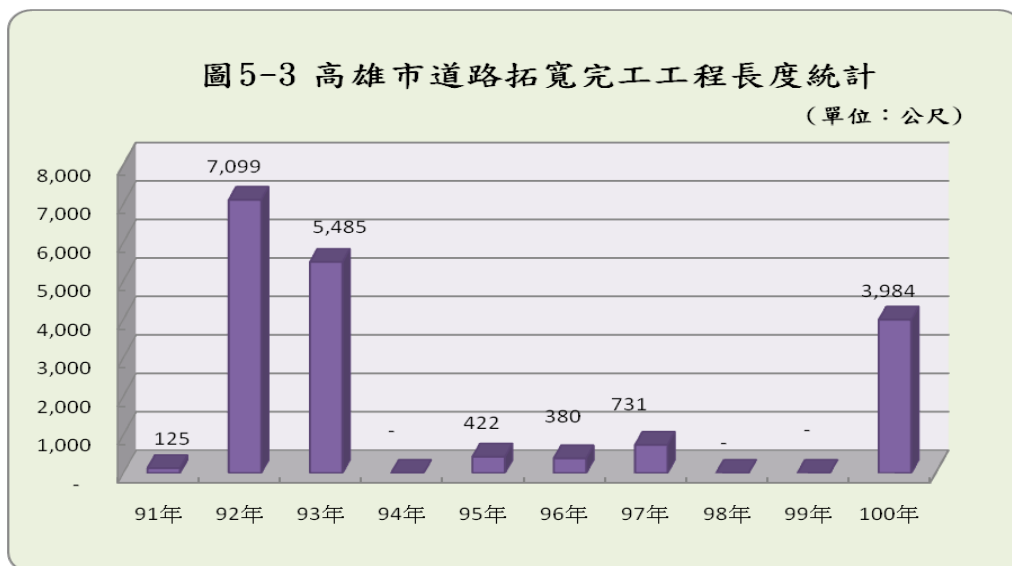
註：91~99年為原高雄市資料，100年為縣市合併後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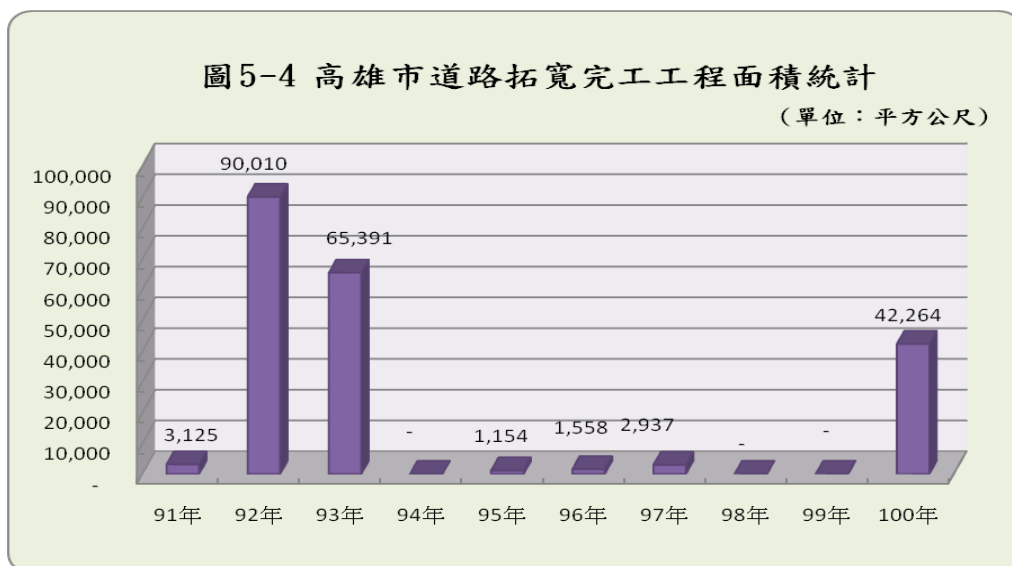
註：91~99年為原高雄市資料，100年為縣市合併後資料

(二) 高雄市道路拓寬完工工程

100年高雄市道路及都會區快速道路系統拓寬完工工程長度共計3,984公尺，總面積42,264平方公尺，其中道路拓寬長度部分及面積部分皆以美濃區為最多；長度部分佔59%，面積部分佔66%。(詳圖5-3、5-4及表5-2)



註：91~99年為原高雄市資料，100年為縣市合併後資料



註：91~99年為原高雄市資料，100年為縣市合併後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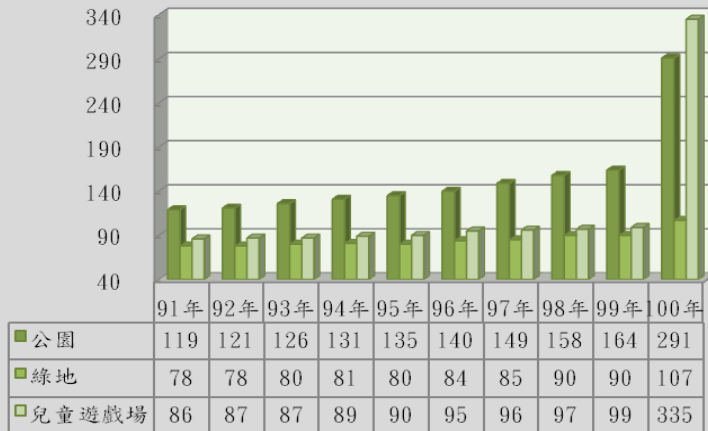
六、養護工程

(一) 高雄市現有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 (詳圖 6-1、圖 6-2 及表 6-4)

1. 100 年高雄市現有公園：共計 291 處，面積 863.25 公頃，其中原高雄市佔 165 處，面積 642.74 公頃，相較原高雄市，公園數增加 1 處，面積增加 52.82 公頃；原高雄縣佔 126 處，面積 220.51 公頃。
2. 100 年高雄市現有綠地：共計 107 處，面積 434.36 公頃，其中原高雄市佔 90 處，面積 193.5 公頃；相較原高雄市，面積增加 0.93 公頃；原高雄縣佔 17 處，面積 240.86 公頃。
3. 100 年高雄市現有兒童遊戲場：共計 335 處，面積 54.58 公頃，其中原高雄市佔 99 處，面積 19.67 公頃，相較原高雄市兒童遊戲場面積增加 0.05 公頃；原高雄縣佔 236 處，面積 34.91 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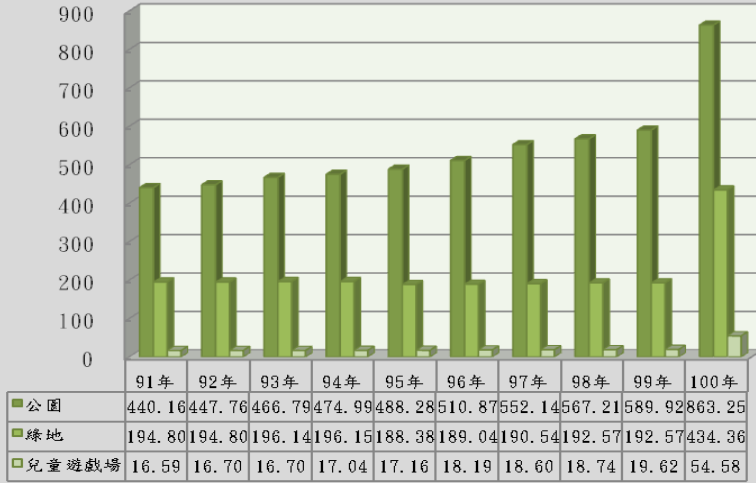
圖 6-1 高雄市現有公園、綠地數量統計

(單位：處)



註：91~99 年為原高雄市資料，100 年為縣市合併後資料

圖6-2 高雄市現有公園、綠地面積統計 (單位：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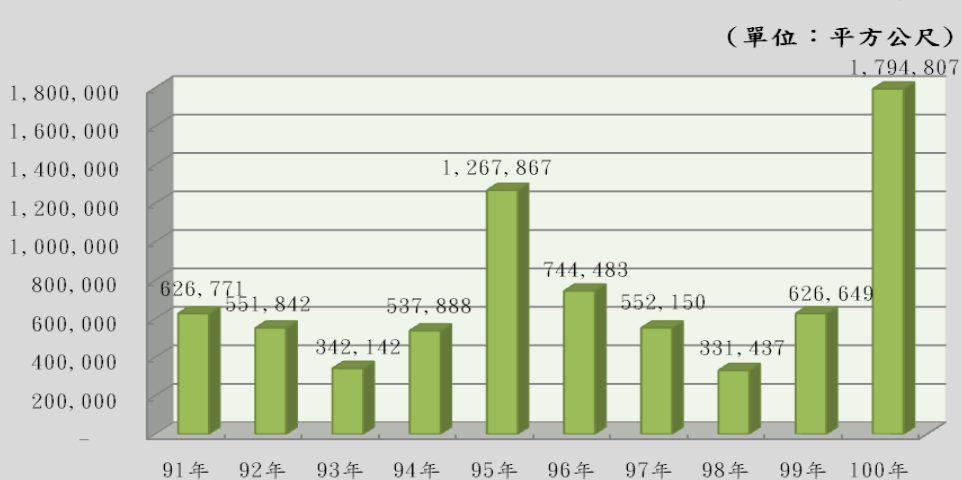


註：91~99 年為原高雄市資料，100 年為縣市合併後資料

(二) 高雄市道路改善完工工程

100 年高雄市道路改善完工工程 (含 AC 及紅磚) 共計 1,794,807 平方公尺，原高雄市佔 502,183 平方公尺，較合併前減少 124,466 平方公尺，減少 19.86%，其餘原高雄縣共計 1,292,624 平方公尺，分為三個養護科 (鳳山、岡山、旗美) 養護。(詳圖 6-3 及表 6-10)

圖6-3 高雄市道路改善完工工程統計



註：91~99 年為原高雄市資料，100 年為縣市合併後資料